

2019 年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部 门 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贯彻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以及有关规程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区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区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统一管理全区防震减灾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负责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震灾调查评估。

（六）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七）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

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八）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所监管行业领域内区级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指导监督区级其他行业领域和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全区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九）负责消防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十）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二）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和各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交通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十三）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

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十四）负责全区权限范围内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十六）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配合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有关工作。

（十七）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十八）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九）承担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

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党委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简化优化审批流程，规范缩短审批时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2. 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完善属地、部门和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安全生产预防控制体系，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安全监管和执法检查，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加强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建设，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社会化监督。严格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惩戒和激励制度。

3. 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十二）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区应急局负责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较大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

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负责地震灾害防治工作，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利局）、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原（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地）火险、火灾信息。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和草原（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开展森林和草原（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组织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指导街道（园区）做好森林消防专业扑救力量建设和森林火灾先期处置。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 and 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海洋灾害防治规划

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工作，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发布警报，按要求参与较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必要时，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利局）、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区应急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关于区级救灾物资的管理。区应急局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按照权限组织实施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3. 关于采空区治理。历史形成的采空区，由区自然资源局牵头，联合街道（园区）和区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治理方案。目前正在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形成的采空区，由区应急局牵头，督促街道（园区）和矿山企业制定并落实治理方案。

4. 关于矿井关闭的监督管理。区应急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区应急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应当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区自然资源局。区自然资源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

监督和指导；会同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应急局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区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

5.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区应急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对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按照权限核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承办危化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负责危险化学品登记的监督管理工作。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区公安分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核发权限内易制毒化学品跨区域道路运输通行证，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区市场监管局负责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负责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6. 关于成品油监管。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商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单位）依据各自职能，严格成品油批发、零售资质审核，依法严格查处个别不法企业非法调和油品、销售伪劣油品、相关证照不齐、产品标识不全、向汽车或者摩托车销售普通柴油等行为，加强成品油税收管理，依法查处偷逃成品油消费税以及违规退税行为，严厉打击成品油领域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油品供应保障工作，牵头地炼企业争取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和油品质量升级项目中央财政贷款贴

息工作，支持企业升级改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协调对接市工业和信息化等相关部门地炼产能整合和转型升级有关工作，配合区发展改革局争取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申报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工作。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区商务局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按照规定查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区应急局负责成品油（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工作。区市场监管局负责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质量违法违规行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烟台市莱山区应急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2	烟台市莱山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预算	支出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547.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1
1. 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401.8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1
2. 专项收入	145.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6
3. 统筹安排的专项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
4. 上级转移支付		卫生健康支出	26.3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7
三、事业收入		行政单位医疗	14.2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7
五、其他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4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应急管理事务	476.42
七、上级补助收入		行政运行	331.12
		灾害风险防治	45.30
		安全监管	1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7.10	本年支出合计	547.10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1. 财政拨款(补助)结转	
1. 财政拨款(补助)结转		2. 财政拨款(补助)结余	
2. 财政拨款(补助)结余		3. 非财政拨款(补助)结转结余	
3. 非财政拨款(补助)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7.10	支出总计	547.10

表 2.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 计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拨 款 结 余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小 计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专 项 收 入	统 筹 安 排 专 项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合 计	547.10					547.10	401.80	145.30									
			118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547.10					547.10	401.80	145.30									
			118001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336.74					336.74	191.44	145.30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 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 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 计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拨 款 结 余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小 计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专 项 收 入	统 筹 安 排 专 项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9.82					19.82	19.82										
	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19.82					19.82	19.82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9.82					19.82	19.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9					12.89	12.89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计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拨款结余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专项收入	统筹安排的专项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2.89					12.89	12.89										
		01		行政单位医 疗	6.94					6.94	6.94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5.95					5.95	5.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304.03					304.03	158.73	145.30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 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 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 计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拨 款 结 余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小计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专 项 收 入	统 筹 安 排 专 项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01			应急管理事务	304.03					304.03	158.73	145.30									
		01		行政运行	158.73					158.73	158.73										
		04		灾害风险防 治	45.30					45.30		45.30									
		06		安全监管	100.00					100.00		100.00									
			118002	烟台市莱山区安全 生产监察大队	210.36					210.36	21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4.49					24.49	24.49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 计	财政 拨款 结转	财政 拨款 结余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小计	经费 拨 款 （ 补 助 ）	专 项 收 入	统 筹 安 排 专 项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支出																	
	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24.49					24.49	24.49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0.74					20.74	20.74										
		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					3.75	3.75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 计	财政 拨款 结转	财政 拨款 结余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小计	经费 拨 款 (补 助)	专 项 收 入	统 筹 安 排 专 项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					13.48	13.48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3.48					13.48	13.48										
		01		行政单位医 疗	7.26					7.26	7.26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6.22					6.22	6.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172.39					172.39	172.39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 计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拨 款 结 余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小 计	经 费 拨 款 (补 助)	专 项 收 入	统 筹 安 排 专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管理支出																	
	01			应急管理事务	172.39					172.39	172.39										
		01		行政运行	172.39					172.39	172.39										

表 3.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按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47.10	401.80	14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1	44.31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1	44.3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6	40.56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	3.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7	26.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7	26.37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0	14.20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7	12.1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42	331.12	145.30
	01		应急管理事务	476.42	331.12	145.30
		01	行政运行	331.12	331.12	
		04	灾害风险防治	45.30		45.30
		06	安全监管	100.00		100.00

表 4.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	项 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7.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1	44.31		
1. 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401.8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1	44.31		
2. 专项收入	145.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6	40.56		
3. 统筹安排的专项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	3.75		
4. 上级转移支付	0.00	卫生健康支出	26.37	26.37		
二、政府性基金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7	26.3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单位医疗	14.20	14.2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7	12.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42	476.42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	项 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应急管理事务	476.42	476.42		
		行政运行	331.12	331.12		
		灾害风险防治	45.30	45.30		
		安全监管	100.00	1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7.10	本年支出合计	547.10	547.10		
三、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47.10	支出总计	547.10	547.10		

表 5.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 计	547.10	401.80	363.30	34.90	3.60		145.30
			118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547.10	401.80	363.30	34.90	3.60		145.30
			118001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336.74	191.44	175.46	15.98			14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	19.82	19.82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82	19.82	19.8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2	19.82	19.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9	12.89	12.8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9	12.89	12.89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4	6.94	6.94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5.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4.03	158.73	142.75	15.98			145.30
	01			应急管理事务	304.03	158.73	142.75	15.98			145.30
		01		行政运行	158.73	158.73	142.75	15.98			
		04		灾害风险防治	45.30						45.30
		06		安全监管	100.00						100.00
			118002	烟台市莱山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210.36	210.36	187.84	18.92	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9	24.49	24.49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9	24.49	24.4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20.74	20.74	20.74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险缴费支出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	3.75	3.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	13.48	13.4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	13.48	13.48				
		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	7.26	7.26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2	6.22	6.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39	172.39	149.87	18.92	3.60		
	01			应急管理事务	172.39	172.39	149.87	18.92	3.60		
		01		行政运行	172.39	172.39	149.87	18.92	3.60		

表 6.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						

注：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不涉及本表内容。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和科目名称	金额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合 计	401.80	401.8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63.30	363.3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5.86	255.86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4.83	74.83
50103	住房公积金	32.61	32.6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0	34.90
50201	办公经费	29.04	29.04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	3.86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6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60	2.6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0	1.00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和科目名称	金额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
	合 计	401.80	401.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3.30	363.30
30101	基本工资	85.96	85.96
30102	津贴补贴	145.38	145.38
30103	奖金	24.52	24.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56	40.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5	3.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0	14.20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和科目名称	金额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7	12.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5	4.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1	32.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0	34.90
30201	办公费	1.90	1.90
30202	印刷费	0.60	0.60
30207	邮电费	1.20	1.20
30228	工会经费	10.64	10.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0	14.7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86	3.86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和科目名称	金额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0	2.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	1.00

表 9.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采购 品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计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拨款结余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专项收入	统筹安排的专项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合 计		23.00					23.00		23.00									
			118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23.00					23.00		23.00									
			118001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23.00					23.00		23.00									
22				灾害防治及		23.00					23.00		23.00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采购 品目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小计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拨款结余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专项收入	统筹安排的专项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4				应急管理支出																		
	01			应急管理 事务		23.00					23.00		23.00									
		06		安全监 管	安监通 执法终 端、视 频会议 终端	23.00					23.00		23.00									

表 10.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18	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13.50	0.00	12.00	0.00	12.00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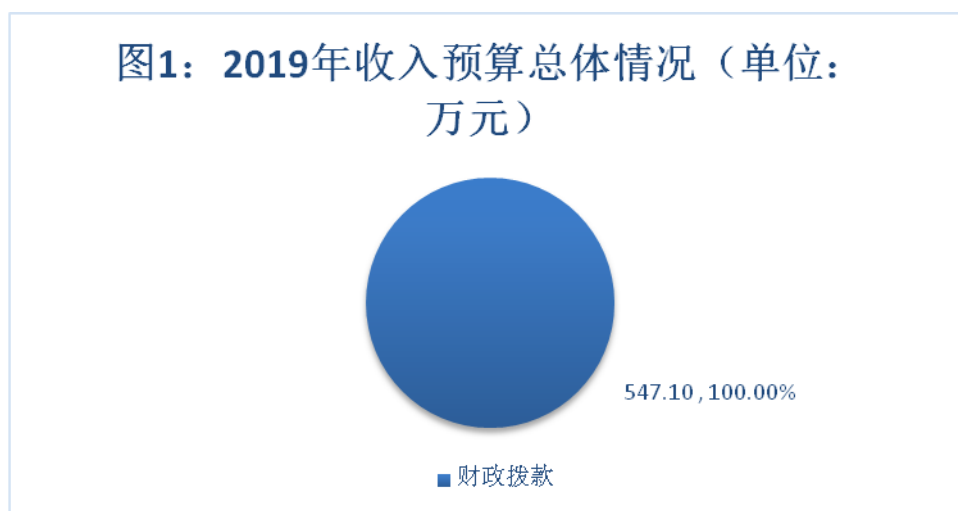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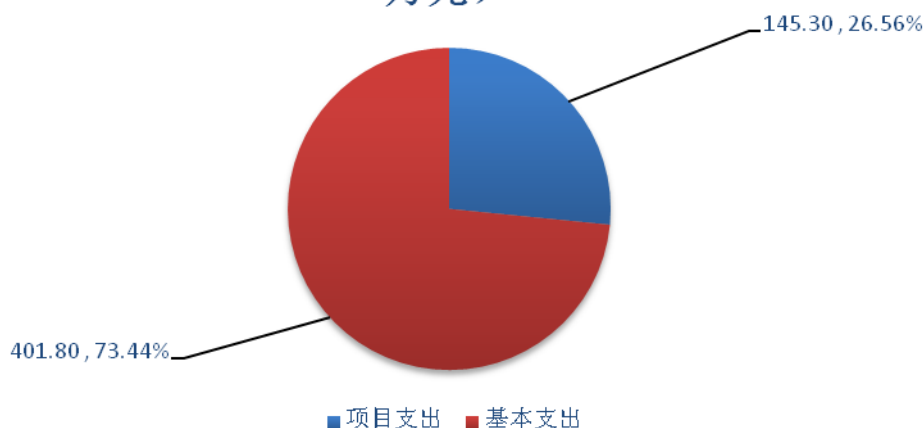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收入预算为 547.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44 万元，增长 11.2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经费增加，新划入民生保险预算。其中：财政拨款 547.10 万元、占比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



2019 年支出预算为 547.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44 万元，增长 11.2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经费增加，新划入民生保险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401.80 万元、占比 73.44%，项目支出 145.30 万元、占比 2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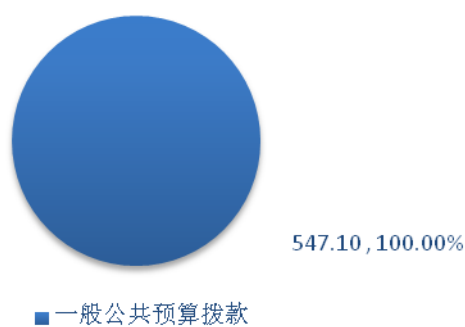
图2：2019年支出预算总体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547.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47.10万元、占比100%；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比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比0%；上年结转0万元、占比0%。

图3：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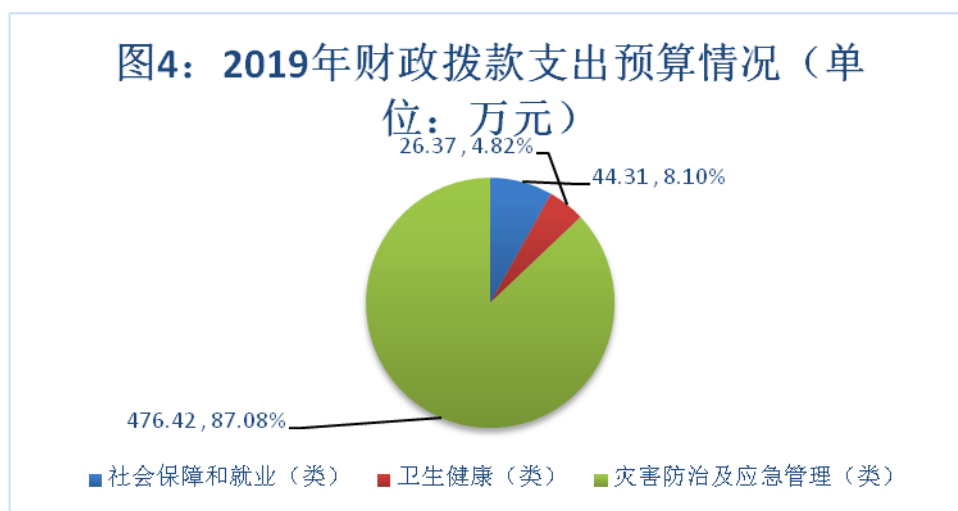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47.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31万元，占比8.10%，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6.37 万元，占比 4.82%，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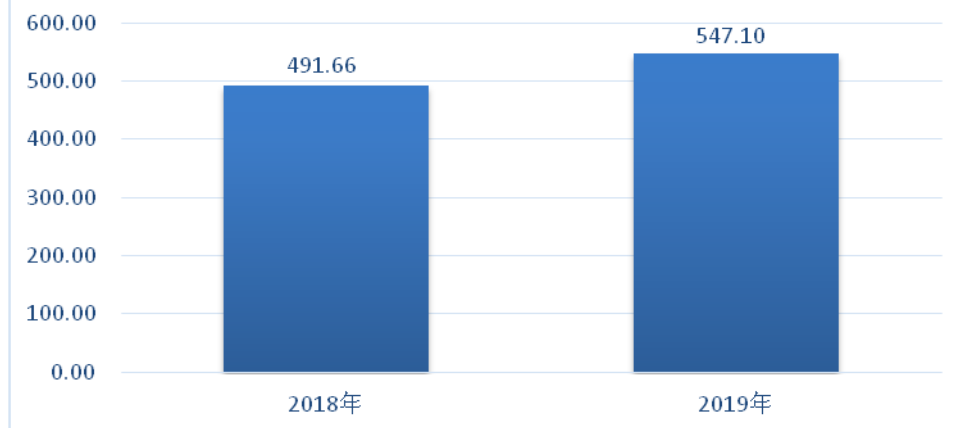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76.42 万元，占比 87.08%，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事务管理、灾害风险防治及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中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执法车辆运行、安全隐患治理、安全生产考核奖励等安全生产专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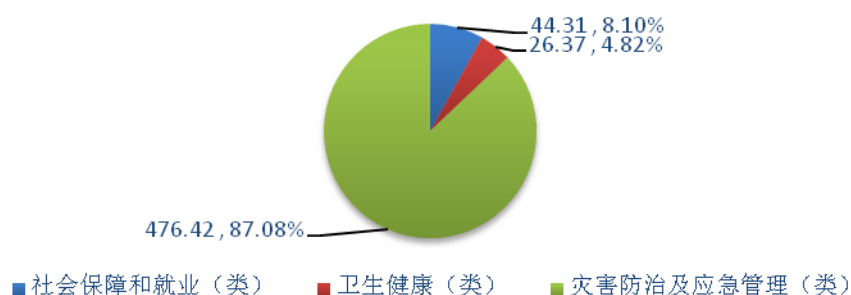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7.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2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社保基数调整后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障费用支出增加。

图5：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变化情况（单位：万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预算为 547.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2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比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31 万元，占比 8.10%；卫生健康（类）支出 26.37 万元，占比 4.8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76.42 万元，占比 87.08%。

图6：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0.5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26%，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75 万元，此项为新增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4.2 万元，比上年增长 3.05%，主要用于缴纳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2.17 万元，比上年增长 3.05%，主要用于缴纳单位人员补充医疗保险。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31.1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6%，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中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45.30 万元，此项为新增项，主要用于民生保险。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100 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用于执法车辆运行、安全隐患治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及安全生产考核奖励等安全生产专项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401.80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366.9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2. 日常公用经费 34.9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 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2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按类别分：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9 年，通过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预算共 13.5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2019 年不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1.50 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与 2018 年预算相比，2019 年“三公”经费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共有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 1 个行政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为 34.90 万元，较 2018 年基本持平。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及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145.3 万元。

2019 年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监察			
预算部门	莱山区应急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额（万元）：		100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19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19年）	
	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全区应急管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显著增强，安全生产和应急指挥、处置能力显著提升，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工作机制，构建科学实用的应急预案系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抗灾能力，加强应急管理基础基层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专家评审评估服务	8次
			专家服务企业数量	230家
			应急救援演练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宣传活动开展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节约资金投入	完成
		时限指标	小微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无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企业风险管控水平	持续提高
			公众安全意识和能力提升	不断提升
			企业生产事故预防能力	不断提升
			公众对宣传的相关知识、技能了解程度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改善	完成
	满意度指标	被评审企业对评审工作的满意程度		满意

2019 年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灾害风险防治			
预算部门	莱山区应急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额:		45.3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19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19年）	
	健全完善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救助体系，转变传统单一的政府救灾救助模式，构建政府救助、保险保障、社会救济、自救互救“四位一体”的全新救灾救助机制，加快构建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参与的自然灾害应急管理体系。		保证辖区居民在受灾时有保可依，及时得到补助减少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保人数	22.9万人
		质量指标	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不断提升
		成本指标	节约资金投入	根据辖区内人口及市局补助金额确定资金投入
		时限指标	当年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无
		经济效益	健全灾害救援体系，促进经济发展	稳步促进
		社会效益	社会满意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	100%
	满意度指标	被投保人对投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区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补充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烟台市莱山区应急管理局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指民生综合保险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执法车辆运行、安全隐患治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及安全生产考核奖励等安全生产专项支出。